

证券代码：603955

证券简称：大千生态

公告编号：2024-022

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6日以书面传真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13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范红跃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监事5名，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

（2）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；

（3）公司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大千生态 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大千生态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大千生态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大千生态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，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（天衡专字（2024）00325 号）。

审核意见：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基本规范，执行有效，能够合理地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，不存在重大、重要内控缺陷，《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情况，对本报告无异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大千生态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和《大千生态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大千生态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-83,389,011.68 元，本年度业绩亏损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不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。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现状、经营情况、现金流等因素，为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（含现金分红和股票股利分配），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审核意见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资金需求及可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，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大千生态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》（2024-023）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大千生态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2024-024）和《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（天衡专字（2024）00324 号）、《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》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审核意见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执行的有关会计政策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及盈利情况，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大千生态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2024-025）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23 年度审计工作中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拟提议继续聘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、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。

审核意见：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专业资格和能力，在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工作中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，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完整、清晰、及时，续聘其为审计机构有利于提高审计效率，同意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大千生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2024-026）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

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，合理利用闲置资金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投资需求的情况下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 3 亿元人民

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，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大千生态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》（2024-027）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关联监事蒋春海、胡东琴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1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《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

（2）《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；

（3）公司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大千生态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1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公司未来三年（2024-2026 年度）股东回报规划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大千生态未来三年（2024-2026 年度）股东回报规划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